

中共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泰护委〔2020〕41号

关于吴忠安等8名同志免职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中心）：

经研究决定：

吴忠安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总务处副处长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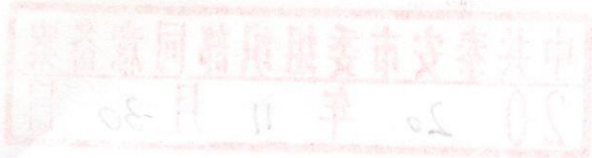
王征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党帅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老干部工作办公室）副处长（副主任）职务；

李新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老干部工作办公室）副处长（副主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团委副书记职务；

岳健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卫生信息管理系副主任职务；

黄皓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护理系副主任职务；



魏春梅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招生就业指导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肖华鹏同志不再担任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基础医学教学部副主任职务。

中共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10月24日



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年10月24日印发